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26-010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股东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博时资本-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博时资本博创1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拟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5年12月26日至2026年3月25日),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1,670,01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2025年12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触及5%的整数倍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象屿集团于2025年12月26日至12月30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05.634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本次减持前,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15.7%;本次减持后,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15%。

2026年1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象屿集团于2026年1月8日至1月14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216.6955万股;通过大宗交易减持510.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本次减持前,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15%;本次减持后,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13.99%。

公司近日收到象屿集团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结束暨减持实施结果告知函》,截至2026年3月25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12月26日至2026年3月25日	9.78	9.51-10.15	722.3296	1
	大宗交易		8.79	8.55-10.53	837.6320	1.16
	合计	-	-	-	1,559.9616	2.16

注:股东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计持有股份	11,338.4702	15.7	9,778.5086	13.5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38.4702	15.7	9,778.5086	13.5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与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不存在违反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截至2026年3月25日,象屿集团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

3、象屿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属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结束暨减持实施结果告知函》。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26 900937 证券简称:华电能源 华电B股 公告编号:2026-005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A股股票于2026年3月24日、3月25日、3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较大,现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公司股价未来随时有快速下跌的可能。公司股票价格自2026年3月9日至3月26日,14个交易日累计上涨140.07%,期间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公司股票3月10日、3月11日、3月12日、3月13日、3月19日、3月20日、3月25日、3月26日共8个交易日以涨停价收盘,3月16至3月18日、3月23至3月24日共5个交易日股价连续波动。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股票交易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自2026年3月9日至3月26日,公司股票交易4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累计发布4次异常波动公告及1次交易风险提示公告,持续向市场提示股票交易风险。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外的其他流通股较少,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79.07亿股,实际控制人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票64.29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1.30%。

● 公司股票自2026年3月24日以来,近三日换手率分别为6.22%、6.18%、7.98%,换手率较高,明显放量,交易风险较大。公司股价短期上涨幅度较大,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已严重偏离同期上证指数和公司所属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行业指数。

● 2026年3月26日,公司所属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9.37倍,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2,671.06倍。公司所属行业最新市净率为2.56倍,公司最新市净率为13.02倍。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最新市净率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交易风险较大。

●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A股股票于2026年3月24日、3月25日、3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进行了自查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近期公司股票发生异常波动问题进行了核实,具体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正常履行职责。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披露了《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总收入117.75亿元,同比下降11.2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7亿元,同比下降40.99%(以上数据未经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书面询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调查核实,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价累计涨幅较大,现已严重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公司股价未来随时有快速下跌的可能。公司股票价格自2026年3月9日至3月26日,14个交易日累计上涨140.07%,期间已累积巨大交易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公司股票3月10日、3月11日、3月12日、3月13日、3月19日、3月20日、3月25日、3月26日共8个交易日以涨停价收盘,3月16至3月18日、3月23至3月24日共5个交易日股价连续波动。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股票交易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自2026年3月9日至3月26日,公司股票交易4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已累计发布4次异常波动公告及1次交易风险提示公告,持续向市场提示股票交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外的其他流通股较少,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为79.07亿股,实际控制人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票64.29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1.30%。

公司股票自2026年3月24日以来,近三日换手率分别为6.22%、6.18%、7.98%,换手率较高,明显放量,交易风险较大。公司股价短期上涨幅度较大,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已严重偏离同期上证指数和公司所属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行业指数。

2026年3月26日,公司所属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最新滚动市盈率为19.37倍,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2,671.06倍。公司所属行业最新市净率为2.56倍,公司最新市净率为13.02倍。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最新市净率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交易风险较大。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关于财通财通宝货币市场基金2026年清明节前暂停部分代销机构及直销机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3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财通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财通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2957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财通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财通财通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04月02日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04月02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04月02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财通宝货币A	财通财通宝货币B	财通财通宝货币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2957	002958	02099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6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5)7号)及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26年4月4日(星期六)至2026年4月6日(星期一)休市,2026年4月7日(星期二)起照常开市。财通财通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6年4月2日起暂停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小金库平台(以下简称“京东小金库”)和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陆钱宝平台(以下简称“陆金所陆钱宝”)外的代销机构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自2026年4月3日起暂停直销机构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在本基金暂停上述业务期间,本基金管理人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以及京东小金库和陆金所陆钱宝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

(2)本基金将于2026年4月7日起恢复上述销售机构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3)投资者于2026年4月1日15:00前申购本基金的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2026年4月2日)起享有本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26年4月3日15:00前赎回本基金的份额享有该日和整个假期期间的收益,并于下一个开放日(2026年4月7日)起不享有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4)2026年4月4日至2026年4月6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等基金交易业务申请,及假期前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2026年4月7日进行处理。

(5)投资者如在节假日前或节假日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并提前足够时间提出赎回申请。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的不便。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暂停及恢复部分代销机构及直销机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投资者投资本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关于财通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清明节前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3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
基金主代码		018808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04月02日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04月02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04月02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6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5)7号)及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26年4月4日(星期六)至2026年4月6日(星期一)休市,2026年4月7日(星期二)起照常开市。财通财通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6年4月2日起暂停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小金库平台(以下简称“京东小金库”)和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陆钱宝平台(以下简称“陆金所陆钱宝”)外的代销机构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自2026年4月3日起暂停直销机构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在本基金暂停上述业务期间,本基金管理人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

(2)本基金将于2026年4月7日起恢复上述销售机构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3)2026年4月1日15:00前申购本基金的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2026年4月2日)起享有本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26年4月3日15:00前赎回本基金的份额享有该日和整个假期期间的收益,并于下一个开放日(2026年4月7日)起不享有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4)2026年4月4日至2026年4月6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等基金交易业务申请,及假期前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2026年4月7日进行处理。

(5)投资者如在节假日前或节假日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并提前足够时间提出赎回申请。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的不便。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暂停及恢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关于财通安裕3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清明节前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3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安裕3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安裕3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3799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安裕3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安裕3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04月02日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04月02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04月02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安裕3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A	财通安裕3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C	财通安裕3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3799	013800	01380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	-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6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5)7号)及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26年4月4日(星期六)至2026年4月6日(星期一)休市,2026年4月7日(星期二)起照常开市。财通安裕30天持有期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6年4月2日起暂停代销机构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自2026年4月3日起暂停直销机构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在本基金暂停上述业务期间,本基金管理人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

(2)本基金将于2026年4月7日起恢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3)2026年4月4日至2026年4月6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等基金交易业务申请,及假期前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到2026年4月7日进行处理。

(4)投资者如在节假日前或节假日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并提前足够时间提出赎回申请。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的不便。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暂停及恢复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88807 证券简称:优迅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厦门优迅芯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优迅芯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01月23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需求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0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厦门优迅芯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一、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情况

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需要,公司近日在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国际金融中心证券营业部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机构	账号
厦门优迅芯片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国际金融中心证券营业部	30752027664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且无后续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用结算账户。上述账户将专用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有关规定对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核算。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可增加资金收益并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厦门优迅芯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3月27日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公告编号:2026-018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17号),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145,907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22.70元,募集资金总额275,712,088.9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5,063,858.3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70,648,230.51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2月27日全部到位,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6年2月2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名国成验字【2026】第0006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以及《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的相关内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OLED显示核心材料PSPI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23,986.21	23,971.21	23,971.21
2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3,600.00	3,093.61
合计		29,986.21	27,571.21	27,064.82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公司本次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506.39万元(不含增值税),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36.05万元(不含增值税),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36.05万元(不含增值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金额(不含税)	本次拟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律师费	16.98	16.98
2	审计验资费	4.72	4.72
3	材料制作费等其他费用	14.35	14.35
合计		36.05	36.05

四、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相关事项。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发行申请文件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公告编号:2026-019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对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17号),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145,907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22.70元,募集资金总额275,712,088.9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5,063,858.3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70,648,230.51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2月27日全部到位,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6年2月2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名国成验字【2026】第0006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的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064.82万元,低于《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战略,公司拟对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OLED显示核心材料PSPI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23,986.21	23,971.21	23,971.21
2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3,600.00	3,093.61
合计		29,986.21	27,571.21	27,064.82

三、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是基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本次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以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

四、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的相关事项。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88378 证券简称:奥来德 公告编号:2026-020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吉林奥来德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来德长新”)

● 增资金额及来源: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23,971.21万元

● 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3,971.21万元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奥来德长新增资以实施“OLED显示核心材料PSPI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17号),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145,907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22.70元,募集资金总额275,712,088.9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5,063,858.3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70,648,230.51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2月27日全部到位,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6年2月2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名国成验字【2026】第0006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以及《关于调整募